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际控制人解除股权质押及重新办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先生的通知，获悉邹承慧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并办理了重新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2015年2月16日，邹承慧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1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和4500000股高管锁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与2015年2月16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邹承慧先生已于2016年1月8日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2015年9月28日，邹承慧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184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并与2015年9月28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邹承慧先生已于2016年1月8日办理了上述股权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3、2016年1月15日，邹承慧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340000股，高管锁定股4500000股，合计78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8%）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该笔质押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6年1月15日起至邹承慧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4、2016年1月22日，邹承慧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6250000股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笔质押自2016年1月22日起至邹承慧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邹承慧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6,182,5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113%，累计质押了26,17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99.952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6097%。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